

# 江苏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

---

---

苏校防组〔2020〕35号

## 关于印发江苏省中小学 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教育局：

为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全力做好中小学（含中职学校、特教学校、幼儿园）疫情防控和开学工作，现将《江苏省中小学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指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各地各中小学校要抓住学生返校前的窗口期，切实加强领导，提前谋划，聚焦重点，精准施策，统筹安排，压实责任，坚定坚决抓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各地各校要参照本《指引》，科学制定本地区开学工作方案，确保我省中小学春季学期安全有序开学。各县（市、区）开学方案须报设区市教育局审批，各设区市开学方案要报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备案。

附件：江苏省中小学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指引

---

---

(此页无正文)

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代）

2020年3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 江苏省中小学 2020 年 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指引

为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全力做好中小学（含中职学校、特教学校、幼儿园）返校开学期间的疫情防控和开学工作，切实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我省中小学春季学期安全顺利开学，特制定《江苏省中小学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指引》。

### 一、扎实做好开学前准备工作

（一）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防控正处在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各地各校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高度警惕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以更严要求、更细措施、更实工作抓紧抓好中小学疫情防控。要不断完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和开学预案，制订学校疫情防控各项制度，把学校联防联控的工作要求细化到每一个教育教学环节、落实到每一位师生员工，坚决防止疫情向校园输入扩散。

（二）精准掌握师生健康状况。各地各校要继续坚持师生员工的体温检测与健康状况的“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日向校长或班主任老师汇报动向和体温检测及健康状况。充分利用师

生开学前的窗口期，进一步完善全覆盖、无遗漏的师生健康管理机制，精准掌握如期开学复课的每位师生健康状况，以及不能如期开学复课的每位师生的健康状况、具体原因和预计返校日期。来自重点疫情地区或旅居史的、体温有异常或有疑似病例的师生暂不返校。决不允许任何师生员工带病返校或复课工作。已经下沉到抗疫一线的任课教师必须提前 14 天向相关组织申请离岗进行居家隔离。外地回来的师生要向学校报告，并按照本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纳入管理。

（三）注重全员防疫培训。各地各校要利用信息化手段，按照国务院发布的《中小学校新型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省疾控中心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流行期间中小学校及托幼机构防控指南》和相关预案的要求，对全体师生员工开展疫情防控知识的普及教育，以及适当的心理疏导。要对班主任、医务、食堂、宿管、保洁和安保等人员，就师生体温测试、发热症状处置、食堂就餐等方面进行应急处置演练，确保所有关键岗位人员掌握应急处置工作流程。

（四）提前谋划教学安排。各地各校要在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中小学延期开学期间“停课不停学”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和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中小学线上教学工作的通知》要求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延期返校开学期间线上教学与原定春季学期教学计划的衔接，统筹考虑原定校历安排与调整双休日或暑假休息时间的衔接，努力做到防控疫情和“停课不停学”两不误，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成长与全面发展。

要积极主动加强和本地新华书店的沟通协调，确保今年春季学期中小学教材“课前到书，人手一册”。

（五）做好物资储备和环境整治。各地要指导和帮助辖区内所有学校按规范要求设置独立的隔离区，提前储备一定数量的医用口罩、一次性手套、防护隔离服、洗手液、体温检测设备，配备足够的消毒药品和器具，尤其要高度重视洗手设施的修缮和完备，达到每40-45人配设一个洗手盆或0.6m长洗手槽的要求。开学前要对教室、课桌椅、公共教学用具、门把手、食堂、住宿区域、厕所、垃圾厢房、电梯、隔离区域等重点场所（区域）的环境卫生开展全覆盖消毒和整治。

（六）强化校园安全管理。各地各校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守住校园这片净土，维护校园稳定。开学前要严格落实校园封闭管理“五个一律”：除应急值班值守人员，其他无关人员一律禁止进入校园；学生没有经过批准一律不得提前返校；确因防控工作需要进入校园的，一律进行实名登记，接受体温检测，履行报批手续，控制时间、范围、地点等；学校图书馆、体育馆、学生活动中心等室内场馆一律关闭；学校所有场所设施一律暂停向社会开放。要加强实验室安全控制和危险化学品管理，加大校车安全检查和重要设施、重要场所监管力度，做到安全管控不留死角。要加强食品安全管理，完善食堂从业人员出入健康信息登记制度，防止无关人员进入食堂，做好库存的主副食品、调料品保质期检查。

（七）明确开学的基本条件。各地要按照省政府确定的“错

峰、错区域、错层次”开学的总体要求，以及“安全第一、大体同步、区别对待”的基本原则，坚持“疫情没有得到基本控制前不开学、学校基本防控条件不具备不开学、师生和校园公共卫生安全得不到切实保障不开学”，由县（市、区）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在同级政府统筹下，会同属地防疫部门对辖区内所有学校进行拉网式督导检查，对发现的隐患逐一记录，列出清单，整改销号。

## 二、统筹安排中小学错峰开学

（八）统筹中小學生返校时间。各地各校要严格把握各学校的开学条件和标准，确保疫情不解除不开学、达不到开学条件和标准的不开学、开学方案没有通过验收的不开学。具体开学时间须经过严格的评估审核和规定的报批程序确定。统筹做好区域内所有中小学的开学工作，坚持错区域、错学段、错时间分批有序安排开学，原则上同一县（市、区）所有中小学在2周内完成返校开学工作。

（九）引导师生安全返校。各地要结合实际，制定《中小学师生员工返校开学途中安全防护要点》，通过多种途径告知每位师生员工和家长，严格按照学校通知的时间返校，落实好返校途中防护措施。校级领导、中层干部和相关工作人员要提前到校，做好师生员工返校开学的各项准备和保障工作。实行错时分批次上下学（一般可按半小时/批），避免家长在同一时段接送孩子上下学造成人群集聚。提供住宿的中小学要根据学生返校距离远近实行“一生一案”。

（十）加强返校师生健康管控。返校前，所有师生员工须提

前如实填写健康卡、假期行程等需要关注的事项，学校应多措并举逐一进行信息核实。学校发出正式返校时间通知后，对需要重点关注的人群按照以下要求分类实施：

1.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病例或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师生员工暂不返校（卫生健康部门出具健康证明的除外）。学校要为学生今后返校学习制定个别化的培养方案。

2.仍身处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师生员工暂不返校。学校要为学生今后返校学习制订个别化的培养方案。确有特殊原因需返校的教职工或毕业年级学生，需经学校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后再返程，返回当地后应按规定在指定场所进行隔离观察 14 天。

3.有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旅行经历或与确诊病例、疫情防控重点关注地区来苏人员等有密切接触的师生员工，向学校先提供由卫生健康或疾控部门开具已进行过隔离观察 14 天的证明，经学校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后再返校开学。

4.任何时段有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且为非新冠病毒感染的师生员工暂缓返校，经治疗无症状后，经学校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后再返校开学。

（十一）上好返校开学第一课。各地各校把疫情当教科书，认真上好以“认识疫情、敬畏生命、做好防护”为主题的开学第一课，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生命观、价值观，自觉将个人命运和前途与祖国命运和前途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并组织学生开展各类应急情况处置演练。

### 三、抓实抓细开学后防控措施

(十二) 落实晨午检制度。学校每日要以班级为单位进行晨午检（流程图见文后），检查本班学生出勤及健康情况；每天入校、离校（住校生晨起、午睡、晚寝）前，教师分工定人检查学生健康状况并做好记录，学校汇总后向属地教育部门报告。如发现有疑似新冠肺炎早期症状（如发热、乏力、干咳、腹泻等）和异常情况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好以下几方面应对措施：

1. 第一时间送医。学校应及时让学生到校内临时医学观察场所留观，或就近送至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

2. 第一时间报告。学校应立即向当地教育部门报告，并及时告知学生家长或监护人，配合属地做好疫情处置。

3. 第一时间隔离。学校应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密切接触者集中医学观察，加强与管理人员、师生亲属的沟通；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监护，随时掌握学生健康情况。

(十三) 加强门卫管制。师生入校一律核验身份、检测体温并佩戴口罩，发热人员一律不得进入学校；坚持“非必要、不外出”，因公务、疾病等特殊情况确需外出时，必须佩戴口罩，做好防护。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校内一律不会客，外来人员确需入校的，在做好防护措施的前提下，由接待人员陪同到指定场所。有条件的学校可在门前划定家长等待区域，实行错时上下学，家长接送时要做好个人防护，做到即接（送）即走，避免聚集。

(十四) 关注重点人群。严格落实因病缺课登记和追踪制度，及时将相关信息上报“江苏省学生健康监测系统”。严格复课审

查制度，师生员工病愈或隔离期满后，需持医疗机构返校证明到学校卫生室（保健室）复核确认登记，持校医（保健老师）出具的复课证明方可复课。严格家庭健康报告制度，密切关注师生员工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如出现异常情况按有关防疫要求处置。

（十五）科学组织教学。疫情结束前，学校不得组织各种大型师生集会。教学过程中注意青少年儿童身心健康，把握好教学内容的适量和教学时长的适当，以及师生在物理空间中的分布密度。要对学生前期线上学习质量进行诊断评估，在确保每位学生较好掌握已学知识内容的基础上，再进行新的课程教学。对没有开展线上教学的年级、班级或学生，实行“零起点教学”，并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力争不让一个学生掉队。

（十六）实施定期消毒。教室、办公室、宿舍、食堂、卫生间、车辆、幼儿园玩具器械、教育辅助设备、电梯、桌椅、地面等应由专人每日2次进行消毒。食堂、卫生间应设置洗手设施和消毒用品。教室、办公室等人员密集区域要加强通风清洁，每日早、中、晚非上课时间打开门窗通风3次，每次至少30分钟。口罩等医疗废弃物应放置在专用垃圾箱，定时有效消毒处理。

（十七）加强就餐管理。加强对学校食堂、社会配餐企业有关人员的健康监测，发现发热或呼吸道症状者应立即停止工作。鼓励条件允许的学生中午回家吃饭，在校用餐的学生应采取食堂送餐、统一配餐、预约用餐、错峰用餐等方式，尽量避免集中就餐。督促学生餐前餐后洗手，提倡自带餐具，每批用餐结束后食堂场所均应进行消毒。严格幼儿园膳食管理，一餐两点采用分时

段、分区域等方式进行。

（十八）加强住宿管理。疫情结束前，鼓励有条件的学生尽量走读，努力减少宿舍人员聚集。幼儿园午休前后要加强床位消毒。学生公寓封闭管理，学校实行24小时校领导带班值班值守，确保每夜有1位校医、每个宿舍楼有1位值班人员在岗在班。

（十九）强化学校主体责任和校园安全。全面落实校长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主任班级防控第一责任人责任，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教育教学，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各项措施，持续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坚决杜绝校园安全责任事故。

（二十）强化组织领导和督查问责。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落实属地责任，整合资源、做好保障、加强协调、形成合力，确保防控措施落到实处。要坚持用“四不两直”方式对辖区内所有中小学的防控工作飞行督查，严明纪律要求，持续强化执纪监督问责，筑牢严密防线。

## 江苏省中小学开学师生员工进入校园流程图

